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2、本次会议 2015 年 12 月 8 日上午 11:00 于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采用现场会议方式进行。
-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
- 4、本次会议由监事陈燕亮先生主持，监事洪福先生、郑景平先生均亲自出席了会议。
-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含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事项，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9 号：募集资金使用》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额度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该额度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与会监事以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巨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